

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文件

攀学院党〔2020〕50号



关于公布首批校级新时代党建“双创”名单 的通知

各直属党组织：

根据《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新时代四川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安排，在党组织申报的基础上，结合党内表彰、党建考核、日常表现，经研究，将申报全省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以下简称党建“双创”）的7个党组织，确定为学校首批党建“双创”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培育创建单位。

一、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一) 党建“双创”标杆院系（2个）

经济与管理学院党委、艺术学院党委

(二) 党建“双创”样板支部（2个）

钒钛学院学生第三党支部、智能制造学院学生第三党支部

(三) 党建“双创”“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3个）

艺术学院教工第一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教工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教工第一党支部书记工作室

培育创建周期为两年（2020年9月至2022年8月）。

二、有关要求

培育创建单位要全面对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标党的十九大精神，对标党章党规党纪，对标《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抓牢抓实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落地落细《新时代高校党建“双创”工作任务指南》任务，把培育创建工作作为提升党建质量的重要抓手，遵循“培育为基、重在建设、典型引领、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抓牢抓实《申报书》各项工作任务，强基础、固底板、补短板、亮特色，干在实处，走在前列，边培育、边创建、边推广，发挥先进典型的领航示范作用，推出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攀大”经验成果，推动各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党建质量全面创优、全面争先。

希望其他党组织切实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树牢大抓党建

的鲜明导向，对标对表中央、省委要求，向先进学习、向先进看齐，根据学校党建“双创”工作方案要求，认真开展对标全面自查，对表争先创建，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实现在管党治党取得新成效上争先，在办学治校展现新作为上争先，在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上争先，在全面从严治党呈现新气象上争先，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建设应用型一流大学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

2020年9月7日

